

债券代码：149359.SZ

债券简称：21 穗城 01

广州市城发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21 穗城 01”回售结果公告

根据《广州市城发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大湾区债）（第一期）募集说明书》的约定，21 穗城 01 的债券持有人在回售登记期内（2023 年 12 月 22 日至 2023 年 12 月 28 日）选择将其所持有的 21 穗城 01 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广州市城发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回售价格为 100 元/张（不含利息），回售资金兑付日为 2024 年 1 月 22 日，本次回售资金已足额划转至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21 穗城 01 本次回售登记期有效回售申报数量 5,000,000 张，剩余未回售债券数量为 0 张。

发行人决定于 2024 年 1 月 23 日至 2024 年 2 月 27 日按照相关规定对本次回售债券进行转售，本期债券回售转售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终端“回售转售”栏目完成债券转售业务申报，拟转售债券数量不超过 5,000,000 张。发行人承诺本次转售符合相关规定、约定以及承诺的要求，转售完成后将注销剩余未转售债券。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广州市城发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21 穗城 01”回售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广州市城发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1 月 18 日

